

檔 號：

保存年限：

宜蘭縣礁溪鄉公所 函

地址：262 宜蘭縣礁溪鄉中山路2段3號

承辦人：吳忠翰

電話：03-9881311分機612

電子信箱：a0978736156@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內政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7日

發文字號：礁鄉工字第11100017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附件1)

主旨：檢送本所111年1月26日召開「四城都市計畫2號道路新闢工程」銜接宜八線路口處分隔島移除案研商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所111年1月19日礁鄉工字第1110001186號函辦理。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宜蘭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警察局礁溪分局、邑菖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工務課

鄉 長 張 永 德

電 2022/02/07 文
交 13:51:12 章



宜蘭縣礁溪鄉公所會議紀錄

一、案由：「四城都市計畫2號道路新闢工程」銜接宜八線路口處分隔島移除案

二、會議時間：111年1月26日上午10時

三、會議地點：本所2F工務課會議室

四、紀錄：吳忠翰

五、與會單位及人員：詳簽到單

六、各單位意見：

(一)礁溪鄉公所：

1.本案前於111年1月12日於現地辦理會勘向民眾說明路口處設計及未來行車動線，惟現場陳抗民眾(約20~30人)部分情緒激動且擾亂現場秩序，致未能有效溝通達成共識，後續也已連署方式要求打通路口處分隔島，本所預計於111年2月16日(星期三)下午3時30分於現地辦理說明會，請邑菖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協助簡報，另請宜蘭縣警察局礁溪分局協助派員維持現場秩序，避免前揭擾亂秩序之情事發生。

2.請內政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於右轉引道處(宜8線與新闢道路路口處)增設禁止進入牌面，並加設單行道禁止進入附牌。

(二)內政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

1.此路口處規劃於設計及施工前皆有召開地方說明會向民眾說明，說明會期間針對此路口處設計及相關行車動線並無相關意見反

映，如要辦理路口處分隔島改善，應俟實際通車後之車流狀況及道路使用狀況，再行研議改善。

2.請邑菴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於說明會當日之簡報補充動線說明以利民眾了解未來之行車動線。

(三)宜蘭縣政府:

本案如打通路口處分隔島則需配合增設號誌且變更為六時相路口，恐影響主要道路之車流狀況，建議維持原路口處設計，確保主要幹道之車流通行。

(四)宜蘭縣政府警察局礁溪分局:

路口處設計右轉引道處為單行道，如打通此處分隔島恐有民眾誤闖引道造成事故之發生，建議維持原路口處設計。

七、會議結論：

1.請邑菴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備妥簡報於111年2月16日下午3時30分說明會當日協助說明道路路口處設計及行車動線，另請宜蘭縣警察局礁溪分局協助派員維持現場秩序。

2.請內政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於右轉引道處(宜8線與新闢道路路口處)增設禁止進入牌面，並加設單行道禁止進入附牌。

八、散會：上午11時整

「礁溪鄉四城都市計畫 2 號道路新闢工程」
銜接宜八線路口處分隔島移除一案研商會議

時 間	111 年 1 月 26 日 上午 10 時整	地 點	本所 2F 工務課會議室
出 席 人 員			
機關(單位)名稱		簽 名	備註
1	內政部營建署北區工程處	徐士昭 李振亞	
2	宜蘭縣政府	江景琳 司徒偉 林羽彤	
3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礁溪分局	吳志偉	
4	邑菴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陳少謙	
5	工務課	鄭志昌 吳志瀚	